

紧急疏散与应急救援管理制度

一、紧急疏散管理制度

（一）疏散组织架构

指挥中心：成立紧急疏散指挥中心，由建筑管理负责人担任指挥长，成员包括安全管理、物业管理、旅游服务等相关部门负责人。指挥中心负责制定疏散计划、协调各部门行动、发布疏散指令等。

疏散引导小组：各楼层设置疏散引导小组，由楼层管理员、安保人员及部分经过培训的工作人员组成。疏散引导小组负责本楼层游客及工作人员的疏散引导工作，确保人员有序撤离。

通讯联络小组：由专人组成通讯联络小组，负责与指挥中心、各疏散引导小组及外部救援机构（如消防、医疗等）保持密切联系，及时传递信息，保障通讯畅通。

（二）疏散流程

预警发布：当发生火灾、地震等紧急情况时，监控室或现场发现人员应立即向指挥中心报告。指挥中心核实情况后，迅速通过广播系统、警报装置等向建筑内所有人员发布紧急疏散预警信息，告知紧急情况类型、疏散路线及注意事项。

人员疏散

游客疏散：疏散引导小组接到疏散指令后，迅速到达各自负责区域，通过呼喊、手势等方式引导游客按照预定疏散路线有序撤离。对于行动不便的游客，应安排专人协助其疏散，可使用轮椅、担架等工具。疏散过程中，要提醒游客保持冷静，不要拥挤、推搡，避免发生踩踏事故。

工作人员疏散：工作人员在完成游客疏散引导工作后，按照预定路线撤离。各部门负责人负责组织本部门工作人员有序疏散，并确保本部门办公区域内无人员滞留。

疏散路线：根据建筑布局，制定多条安全、畅通的疏散路线，并在建筑内显著位置设置疏散指示标识。疏散路线应尽量避免危险区域，如火灾现场、电气设备集中区域等。疏散过程中，疏散引导人员要确保疏散路线畅通，及时清理障碍物，如关闭的门窗、散落的物品等。

集合点设置：在建筑外安全区域设置集合点，如空旷广场、停车场等。集合点应远离建筑物，避免受到二次灾害影响。各疏散引导小组将疏散人员带到集合点后，迅速清点人数，并向指挥中心报告。指挥中心根据各小组报告情况，核实是否有人人员遗漏在建筑内。

（三）疏散培训与演练

培训：定期组织建筑内工作人员参加紧急疏散培训，培训内容包括紧急情况应对知识、疏散路线熟悉、疏散引导技巧等。邀请专业人员进行授课，通过案例分析、现场演示等方式，提高工作人员的应急疏散能力。

演练：每季度组织一次紧急疏散演练，模拟火灾、地震等不同类型的紧急情况，检验疏散计划的可行性和各部门、人员的应急响应能力。演练结束后，对演练效果进行评估，总结经验教训，针对存在的问题及时对疏散计划进行修订和完善。

（四）日常管理与维护

疏散通道与安全出口管理：定期对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进行检查，确保通道畅通，安全出口门开启灵活，不得在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处堆放杂物、设置障碍物或锁闭安全出口门。

疏散指示标识与应急照明维护：定期检查疏散指示标识和应急照明设施，确保其完好有效。疏散指示标识应清晰可见，无损坏、褪色现象；应急照明设施应保证在停电等紧急情况下能够正常照明，照明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。

二、应急救护管理制度

（一）应急救护组织架构

应急救护领导小组：由建筑管理负责人担任组长，成员包括医疗救护专业人员、安全管理人员等。应急救护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应急救护预案、组织救护培训、调配救护资源、指挥救护行动等。

现场救护小组：由经过急救培训的工作人员组成现场救护小组，分布在建筑内各重点区域。现场救护小组负责在紧急情况发生时，第一时间对受伤人员进行现场急救处理，为后续医疗救治争取时间。

医疗支援小组：与当地医疗机构建立合作关系，成立医疗支援小组。医疗支援小组在接到求助信息后，迅速赶赴现场，对受伤人员进行进一步救治，并负责将重伤员转运至医院进行治疗。

（二）应急救护流程

伤情判断与报告：现场人员发现有人受伤后，立即向现场救护小组报告。现场救护小组迅速到达现场，对伤者的伤情进行初步判断，如出血、骨折、烧伤等，并将伤情信息及时报告给应急救护领导小组。

现场急救处理：现场救护小组根据伤者的伤情，按照急救知识和技能进行现场急救处理。如对出血伤者进行止血包扎，对骨折伤者进行固定，对呼吸、心跳骤停伤者进行心肺复苏等。在急救过程中，要遵循先救命、后治伤的原则，采取科学、有效的急救措施。

医疗转运：对于重伤员，医疗支援小组在到达现场后，对伤者进行进一步检查和处理，确保伤者生命体征稳定后，迅速将其转运至医院进行治疗。在转运过程中，要密切观察伤者的病情变化，采取必要的救护措施，如吸氧、输液等。

信息记录与反馈：在应急救护过程中，现场救护小组和医疗支援小组要详细记录伤者的伤情、急救措施、转运情况等信息，并及时反馈给应急救护领导小组。应急救护领导小组对救护过程进行总结分析，为后续应急救护工作提供经验参考。

（三）应急救护培训与物资储备

培训：定期组织建筑内工作人员参加应急救护培训，邀请医疗救护专业人员进行授课。培训内容包括急救基础知识、心肺复苏、止血包扎、骨折固定等急救技能，提高工作人员的应急救护能力。培训结束后，对参加培训人员进行考核，考核合格者颁发急救培训证书。

物资储备：在建筑内各重点区域设置急救箱，配备必要的急救药品和器材，如绷带、止血带、碘伏、创可贴、简易呼吸器等。定期对急救箱内的药品和器材进行检查和补充，确保其在有效期内且性能良好。同时，建立应急救护物资管理制度，明确物资采购、保管、使用等流程，保障应急救护物资的充足供应。

（四）日常管理与监督

急救设备与药品管理：定期对应急救护设备和药品进行检查、维护和更新，确保设备正常运行，药品质量可靠。急救设备应放置在明显、易于取用的位置，并设置标识。

监督检查：应急救护领导小组定期对各部门、各区域的应急救护工作进行监督检查，检

查内容包括应急救护组织架构是否健全、应急救护流程是否合理、工作人员急救技能掌握情况、急救物资储备情况等。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及时下达整改通知，督促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整改。